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增加上海华夏财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为销售机构的公告

根据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和上海华夏财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夏财富”）签署的销售协议，自2017年3月24日起华夏财富开始销售如下基金，投资者可在下述基金的申购期内到华夏财富网点办理基金申购等相关业务。具体的业务流程、办理时间和办理方式以华夏财富的规定为准。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000072	华安保本混合
000149	华安双债A
000150	华安双债C
000216	华安黄金ETF联接A
000217	华安黄金ETF联接C
000227	华安年年红债券A
001994	华安年年红债券C
000294	华安生态优先股票
000312	华安沪深300增强A
000313	华安沪深300增强C
000549	华安大国新经济股票
000590	华安新活力混合
040001	华安创新
040002	华安中国A股
040003	华安现金富利A
041003	华安现金富利B
040004	华安宝利
040005	华安宏利
040007	华安成长
040008	华安优选
040009	华安收益A
040010	华安收益B
040011	华安核心
040012	华安强债A
040013	华安强债B
040015	华安动态
040016	华安行业轮动
040019	华安稳固C
002534	华安稳固A
040020	华安升级主题
040022	华安可转债A
040023	华安可转债B
040025	华安科技动力
040026	华安信用四季红
040035	华安逆向策略
040036	华安安心收益A
040037	华安安心收益B
040038	华安日日鑫A
040039	华安日日鑫B
040040	华安纯债A
040041	华安纯债C
040045	华安信用增强
040180	华安180联接
040190	华安龙头联接
000373	华安中证细分医药ETF联接A
000376	华安中证细分医药ETF联接C
000708	华安安享混合
001028	华安物联网主题股票
001139	华安新动力灵活配置混合
000239	华安年年盈债券A
000240	华安年年盈债券C
001071	华安媒体互联网混合
001072	华安智能装备主题股票
001282	华安新机遇保本混合
001311	华安新回报混合
001312	华安新优选混合A
002144	华安新优选混合C
001445	华安国企改革混合
001104	华安新丝路主题股票
002238	华安乐惠保本混合A
002239	华安乐惠保本混合C
002363	华安安康保本混合A
002364	华安安康保本混合C
002398	华安安禧保本混合A
002399	华安安禧保本混合C
001800	华安新乐享保本混合
001905	华安安益保本混合
001694	华安沪港深外延增长混合
040027	华安月月鑫申购
040028	华安月月鑫A
040029	华安月月鑫B
040030	华安季季鑫A
040031	华安季季鑫B
040032	华安月安鑫申购
040033	华安月安鑫A
040034	华安月安鑫B
002179	华安事件驱动量化策略混合
002948	华安聚利A
002949	华安聚利C
003339	华安睿享定期开放混合A
003340	华安睿享定期开放混合C
160416	华安石油
160415	华安深证300指数
160417	华安沪深300分级
160420	华安创业板50指数分级
519002	华安安信消费
519909	华安安顺混合
002391	华安美元收益债A人民币
002393	华安美元收益债C人民币
002426	华安美元票息债A人民币
002429	华安美元票息债C人民币
000614	华安德国30（DAX）ETF联接
040046	华安纳指人民币
040018	华安香港精选
040021	华安大中华升级
001028	华安物联网主题股票
160418	华安中证银行指数分级
160419	华安中证全指证券公司指数分级
002144	华安新优选混合C
160421	华安智能精选

办理华安月月鑫短期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申购及申购相关业务时，使用的基金代码为040027；办理赎回及其他相关业务时，使用的基金代码为040028（A类）、040029（B类）。办理华安月安鑫短期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申购及申购相关业务时，使用的基金代码为040032；办理赎回及其他相关业务时，使用的基金代码为040033（A类）、040034（B类）。

咨询办法

1、华夏财富

客户服务电话：400-817-5666；

网址：www.amcfortune.com

2、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8-50099

网址：www.huaan.com.cn

特此公告

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七年三月二十一日

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华安行业轮动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分红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7年3月21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华安行业轮动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华安行业轮动混合
基金主代码		040016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0年5月11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根据《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和《华安行业轮动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约定
收益分配基准日		2017年3月3日
截止收益分配基准日的相关指标	基准日基金份额净值（单位：元）	2.1037
	基准日基金可供分配利润（单位：元）	171,136,902.48
	截止基准日按照基金合同约定的分红比例计算的应分配金额（单位：元）	17,113,690.25
本次分红方案（单位：元/10份基金份额）		7.360
有关年度分红次数的说明		本次分红为2017年度的第一次分红

2 与分红相关的其他信息

权益登记日	2017年3月23日
除息日	2017年3月23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2017年3月24日
分红对象	权益登记日在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基金全体持有人
红利再投资相关事项的说明	1）红利再投资日：2017年3月24日；2）选择现金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所转换的基金份额将于2017年3月27日直接计入其基金账户，3月28日起可查询、赎回；3）红利再投资按红利划出日（2017年3月24日）的基金份额净值转换基金份额，不足0.01份基金份额的，四舍五入；4）权益登记日之前（截至2017年3月23日）被冻结的基金份额应分得的现金红利按现金红利再投资方式处理。
税收相关事项的说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的财税字[2002]128号《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及财税[2008]1号《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的规定，对投资者（包括个人和机构投资者）从基金分配中取得的收入，暂不征收个人所得税和企业所得税。
费用相关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本次分红免收分红手续费和再投资手续费。

3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权益登记日申购或转换转入的基金份额不享有本次分红权益，赎回或转换转出的基金份额享有本次分红权益。

2）基金份额持有人可以选择现金红利或将所获红利再投资于本基金，如果基金份额持有人未选择本基金具体分红方式，则默认为现金方式。

3）投资者可以在每个基金开放日的交易时间内到销售网点查询和修改分红方式，也可以通过华安基金管理公司网站或电话交易系统查询和变更基金收益分配方式。如投资者在不同销售机构选择的分红方式不同，将按照投资者在权益登记日之前最后一次选择的分红方式为准。

凡希望修改分红方式的，请务必在2017年3月22日之前（含该日）办理变更手续。

4）如有其它疑问，请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40088-50099)或登陆本公司网站(www.huaan.com.cn)获取相关信息。

特此公告。

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7年3月21日

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调整长期停牌股票估值方法的公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进一步规范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证监会公告[2008]38号），为使持有长期停牌股票的基金估值更加公平、合理，更好的维护持有人利益，经与托管银行协商一致，本公司决定自2017年3月17日起对旗下基金（ETF基金除外）所持有的南都电源（股票代码：300068）采用“指数收益法”予以估值，在确定指数时采用中证协SAC行业指数作为计算依据。在该股票复牌且其交易体现了活跃市场交易特征后，按市场价格进行估值，届时不再另行公告。敬请投资者予以关注。

特此公告。

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7年3月21日

华安月月鑫短期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2017年第3期赎回开放日及2017年第4期集中申购开放期相关安排的公告

重要提示

1、华安月月鑫短期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以“运作期滚动”方式运作。自基金合同生效日起，本基金在运作期内不开放当期的日常申购与赎回，仅在运作期倒数第2个工作日开放当期赎回并在每个运作期临近到期日前开放下一运作期的集中申购。在销售机构支持预约功能的情况下，本基金可以办理申购预约和赎回预约业务，详情请咨询各销售机构。敬请投资者及早做好交易安排，避免因未及时提交相关交易申请带来的不便。

2、本基金2017年第3期的赎回开放日为2017年3月28日，2017年第4期的集中申购开放期为2017年3月24日、2017年3月27日和2017年3月28日。

3、本基金的集中申购代码为040027，A类份额的基金代码为040028，B类份额的基金代码为040029，约定赎回代码为000482（约定赎回业务规则详见2013年12月21日本公司披露的《关于华安月月鑫短期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开通“约定赎回”业务并修改基金合同的公告》）。

4、本基金直销机构：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5、本基金代销机构包括：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等。具体代销机构名单请关注本基金更新的招募说明书和本公司发布的新增代销机构公告。

6、本公告仅对本基金2017年第3期的赎回和2017年第4期的集中申购业务有关事项和规定予以说明。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请阅读同时刊登在2012年4月27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时报》上的《华安月月鑫短期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和2012年7月21日同时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时报》上的《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修改华安月月鑫短期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及招募说明书的公告》。投资者亦可通过本公司网站（www.huaan.com.cn）了解本公司的详细情况和本基金集中申购和赎回的相关事宜。

7、各销售机构的销售网点以及开户、集中申购、赎回、预约业务等事项的详细情况请向各销售机构咨询。未开设销售网点的地方的投资者，请拨打本公司的客户服务电话（40088-50099）进行咨询。

8、本基金仅在运作期的倒数第2个工作日开放赎回，由此可能产生的流动性风险或损失由投资者承担。

9、由于各基金销售机构系统及业务安排等原因，集中申购和赎回开放日的具体业务办理时间可能有所不同，投资者应参照各基金销售机构的具体规定。

10、本公司可综合各种情况对赎回和集中申购安排做适当调整。

11、风险提示

投资者应当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基金法律文件以及风险揭示和免责声明的相关内容，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的投资目的、投资期限、投资经验、资产状况等判断基金是否和投资者的风险承受能力相适应。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本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本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作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资产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担。

一、2017年第3期赎回开放日的相关安排

本基金2017年第3期的赎回开放日为2017年3月28日。

本基金的A类份额的基金代码为040028，B类份额的基金代码为040029。投资人在提交赎回交易申请时，应正确填写基金份额的代码（A类、B类基金份额的基金代码不同）。因错误填写相关代码所造成的赎回交易申请无效的后果，由投资人自行承担。

对于A类或B类基金份额，基金份额持有人可将其全部或部分基金份额赎回，单笔赎回不得少于1份，但赎回业务导致单个交易账户的基金份额余额少于1份时，基金管理人有权对该部份剩余基金份额发起一次性自动全部赎回。

若基金份额持有人未赎回，且未发生本基金合同第五部分第（三）条所述自动赎回情况，其将继续持有本基金份额，份额对应资产将转入下一运作期。

本基金不收取赎回费用。

二、2017年第4期集中申购开放期的相关安排

本基金2017年第4期的集中申购开放期为2017年3月24日、2017年3月27日和2017年3月28日。本基金的集中申购代码为040027。本基金约定赎回代码为000482，本基金集中申购期内，投资者通过约定赎回代码（000482）集中申购本基金，即表示投资者同意在下一个运作期末自动赎回申购的该部分基金份额。其他业务规则与集中申购代码申购本基金保持一致。

投资人在提交集中申购申请时，应正确填写基金份额的集中申购代码。因错误填写相关代码所造成的集中申购交易申请无效的后果，由投资人自行承担。

投资人集中申购基金份额后将根据其持有份额数量成为某一类别的持有人，不同基金份额类别之间不得互相转换，但依据招募说明书约定因集中申购、赎回、等交易而发生基金份额自动升级或者降级的除外。

投资人通过代销机构或华安电子交易平台首次集中申购基金份额的单笔最低限额为人民币1元，追加集中申购单笔最低限额为人民币1元；投资人通过直销中心柜台首次集中申购基金份额的单笔最低限额为人民币10万元，追加集中申购单笔最低限额为人民币10万元。投资人当期分配的基金收益转购基金份额时，不受最低集中申购金额的限制。

本基金不收取集中申购费用。

三、2017年第4期产品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华安月月鑫短期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类型	债券型（固定组合、短期理财）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采用固定组合策略的短期理财债券型基金，属于证券投资基金中较低风险、预期收益稳定的品种，其预期的风险水平低于股票基金、混合基金和普通债券基金。	
投资目标	在力求本金安全的基础上，追求稳健的当期收益。	
投资策略	本基金采用“运作期滚动”的方式运作，在每个运作期内，本基金将在坚持组合久期与运作期基本匹配的原则下，采用持有到期策略构建投资组合，基本保持大类品种配置的比例恒定。 本基金主要投资于银行定期存款及大额存单、债券回购和短期债券（包括短期融资券、即将到期的中期票据等）三类利率市场化程度较高的货币市场工具。在运作期，根据市场情况和可投资品种的容量，在严谨深入的研究分析基础上，综合考量市场资金面走向、信用债券的信用评级、协议存款交易对手的信用资质以及各类资产的收益率水平等，确定各类货币市场工具的配置比例，并在运作期内执行配置比例恒定和持有到期的投资策略。	
投资范围	本基金投资于法律法规及监管机构允许投资的金融工具，包括现金、银行定期存款、大额存单、债券回购、短期融资券、国债、中央银行票据、金融债、中期票据、企业债等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其他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在运作期内，本基金投资的各类金融工具的到期日不得晚于该运作期的最后一日。	
本运作期安排	2017年3月30日-2017年4月26日（28天）	
基金规模上限	无	
2017年第3期赎回开放日及开放时间	2017年3月28日（9:30-15:00）	
2017年第4期集中申购开放期及开放时间	2017年3月24日（9:30-15:00） 2017年3月27日（9:30-15:00） 2017年3月28日（9:30-15:00）	
集中申购代码	040027	
约定赎回代码	000482	
赎回代码	A类：040028	B类：040029
申购费及赎回费	无	
基金管理人	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机构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等	
基金管理费率（年）	0.3%	
基金托管费率（年）	0.08%	
销售服务费（年）	A类：0.25%	B类：0.01%
2016年第12期年化收益率	A类：3.057%	A类：3.296%
2017年第1期年化收益率	A类：5.095%	A类：5.330%
2017年第2期年化收益率	A类：3.190%	A类：3.437%

四、基金经理

贺涛先生，金融学硕士（金融工程方向），19年证券、基金从业经历。曾任长城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债券研究员，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债券研究员、债券投资风险管理员、固定收益投资经理。2008年4月起担任华安稳定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1年6月起同时担任华安可转换债券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2年12月起同时担任华安信用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3年6月起同时担任华安双债添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固定收益部助理总监。2013年8月起担任固定收益部副总监。2013年10月起同时担任本基金、华安现金富利投资基金、华安月月鑫短期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安月安鑫短期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4年7月起同时担任华安汇财通货币市场基金的基金经理。2015年2月起担任华安年年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5年5月起担任固定收益部总监。2015年5月起担任华安新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5年9月起担任华安新乐享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5年12月起，同时担任华安乐惠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6年2月起，同时担任华安安华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

朱才敏女士，金融工程硕士，具有基金从业资格证书，9年基金行业从业经历。2007年7月应届生毕业进入华安基金，历任金融工程部风险管理员、产品经理、固定收益部研究员、基金经理助理等职务。2014年11月起同时担任本基金、华安汇财通货币市场基金、华安月月鑫短期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安双债添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安月安鑫短期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5年5月起同时担任华安新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6年4月起，同时担任华安安禧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

李邦长先生，硕士研究生，具有基金从业资格证书。曾任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师，2010年3月加入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先后从事基金运营、债券交易和债券研究等工作，2014年9月起担任基金经理助理，2016年3月起担任华安月月鑫短期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安季季鑫短期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安月安鑫短期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安日日鑫货币市场基金的基金经理。

风险揭示：

本基金为采用固定组合策略的短期理财债券型基金，属于证券投资基金中较低风险、预期收益较为稳定的品种，其预期的风险水平低于股票基金、混合基金和普通债券基金。

（一）市场风险

1、政策风险

因国家宏观政策(如货币政策、财政政策、行业政策、地区发展政策等)和证券市场监管政策发生变化，导致市场价格波动而产生风险。

2、经济周期风险

证券市场受宏观经济运行的影响，而经济运行具有周期性的特点，宏观经济运行状况将对证券市场的收益水平产生影响，从而对基金收益造成影响。

3、利率风险

金融市场利率的波动会导致证券市场价格和收益率的变动。利率波动直接影响着债券及货币市场工具的价格和收益率。本基金主要投资于银行存款、债券逆回购、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等货币市场工具，其收益水平会受到利率变化和货币市场供求状况的影响。由于本基金在每个运作周期内执行投资组合比例恒定、持有到期和到期日匹配的投资策略，因而在每个运作周期内所持投资组合收益受利率波动影响较小，但从长期看利率的波动仍会对本基金的收益造成影响。

4、购买力风险

基金投资的目的是基金资产的保值增值，如果发生通货膨胀，基金投资于证券所获得的收益可能会被通货膨胀抵消，从而使基金的实际收益下降，影响基金资产的保值增值。

（二）本基金特有的投资风险

1、管理风险

是指在基金管理运作过程中基金管理人的知识、经验、判断、决策、技能等，会影响其对信息的占有和对经济形势、证券价格走势的判断，从而影响基金收益水平的风险。由于本基金在每个运作周期内执行投资组合比例恒定、持有到期和到期日匹配的投资策略，所以在每个运作周期内相比一般采取主动操作策略的基金而言，所面临的管理风险相对较低。但从长期看，本基金的收益水平仍与基金管理人的管理水平、管理手段和管理技术等相关性较大，本基金可能因为基金管理人的因素而影响基金的长期收益水平。

2、有效投资风险

是指基金在每次打开申购赎回后无法迅速建仓从而影响基金收益的风险。由于本基金在每个运作周期期末打开一次赎回、申购并执行到期日匹配的投资策略，所以在新的运作周期开始后应迅速将基金资产中所持有的现金投资于投资策略中所规定的各类货币市场工具，但当货币市场供求出现变化导致基金无法在每个运作周期开始后迅速建仓时，会对基金收益造成影响。

3、信用风险

是指基金所投资债券或货币市场工具之发行人出现自身信用评级发生变化、违约、拒绝支付到期本息，可能导致基金资产损失和收益变化的风险。由于本基金在每个运作周期内执行持有到期和到期日匹配的投资策略，所以基金资产和收益受因所持债券或货币市场工具发行人自身信用评级发生变化的影响较小，但当债券或货币市场工具发行人发生违约或拒绝支付到期本息的情况时，会对基金收益造成影响。

4、对手方风险

是指由于基金在交收过程中发生违约，可能导致基金资产损失和收益变化的风险。本基金主要投资于银行存款、债券逆回购、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等货币市场工具，在投资银行存款、银行间市场债券逆回购等投资品种时需要引入交易对手方从而存在对手方风险，当交易对手方出现违约时将会导致基金资产无法获得约定收益或无法收回投资本金的风险，从而对基金收益造成影响。

5、再投资风险

是指当利率下降时对银行存款、固定收益证券或债券逆回购等利息收入及到期本金再投资收益的影响。当利率下降时，基金从投资的银行存款、固定收益证券或债券逆回购所得的利息收入进行再投资时，将获得比以前少的收益率，从而对基金收益造成影响。

6、流动性风险

是指当基金开放申购赎回后需要应对投资者的赎回时，如果基金资产不能迅速转变成现金，或者变现为现金时对资金净值产生不利的影响，从而影响基金收益的风险。本基金执行持有到期和到期日匹配的投资策略，在正常情况下面临的流动性风险较小，但因发生信用风险引发的债券或货币市场工具发行人违约或存款银行拒绝支付到期本息的风险仍然存在。

7、无法及时赎回基金份额的风险

是指在本基金的每个封闭运作期内，基金份额持有人面临不能及时赎回基金份额的风险。本基金以“运作期滚动”方式运作，每个运作期内不开放当期的日常赎回，仅在运作期倒数第2个工作日开放当期赎回。赎回申请确认后，投资者可在每个运作期结束后获得赎回款。若投资者没有按规定及时提交有效赎回申请，则将无法在每个运作期末及时赎回基金份额。投资者应提前做好投资安排，避免因未及时赎回基金份额而带来的风险。

（三）运营风险

本基金为定期开放申购和赎回的基金，在基金定期开放日的各种交易行为或者后台运作中，可能因为技术系统的故障或者差错而影响交易的正常进行或者导致投资者的利益受到影响。这种技术风险可能来自基金管理公司、注册登记机构、销售机构、证券交易所、证券登记结算机构等等。

（四）合规风险

指基金管理或运作过程中，违反国家法律、法规的规定，或者基金投资违反法规及基金合同有关规定的风险。

（五）法律风险

由于法律法规方面的原因，某些市场行为受到限制或不能按照基金合同约定正常投资，对基金收益造成影响的风险。

（六）其它风险

战争、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因素的出现，将会严重影响证券市场的运行，可能导致基金资产的损失。

金融市场危机、行业竞争、代理商违约等超出基金管理人自身直接控制能力之外的风险，可能导致基金或者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受损。

免责声明：

本基金披露的各期实际收益率仅是基金管理人对基金历史业绩的引述，并不代表基金管理人对本基金未来收益的任何承诺或保证。

投资者在购买本基金前应详细阅读《基金合同》与《招募说明书》。投资须谨慎。

特此公告

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7年3月21日

股票代码：600290　股票简称：华仪电气　编号：临2017-019

华仪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子公司认购远东-宏利-燕园8号私募投资基金份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

重要内容提示：

投资标的：远东－宏利－燕园8号私募投资基金

投资金额：人民币1,000万元

投资期限：约6个月

一、对外投资概述

（一）2017年3月20日，经华仪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总经办审议通过，同意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华仪国际电力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仪国际”）在充分保障公司日常经营性资金需求，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并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使用自有闲置资金人民币1,000万元认购远东－宏利－燕园8号私募投资基金，投资期限约6个月，预期年化收益率为6.30%。同日，华仪国际与基金管理人深圳市燕园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托管人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签订了《远东－宏利－燕园8号私募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二）本次投资事项已经公司总经办审议通过，根据公司《章程》及其他相关规定，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三）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本次对外投资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不属于关联交易。本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该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或其他利益安排。

二、投资方基本情况

名称：华仪国际电力有限公司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乐清经济开发区中心大道228号（华仪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内）

法定代表人：陈孟列

成立日期：2017年01月05日

营业期限：2017年01月05日至2037年01月04日止

经营范围：售电业务；五金交电、电线电缆及配件、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家用电器、日用百货、水利水电设备、太阳能设备、发电机及发电机组、电动机、变压器、整流器、电感器、电容器及其配套设备、配电开关控制设备、电力电子元器件、输配电及控制设备、机械设备、电子产品、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及易制毒化学品）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国内贸易；文字翻译；对实业投资；电力工程总承包。

股权结构：

股东姓名(名称)	认缴注册资本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华仪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3570	70%	货币
乐清莫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530	30%	货币
合　计	5100	100%	/

三、合作方基本情况

1、基金管理人

名称：深圳市燕园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车公庙金运世纪大厦22层B单元

法定代表人：覃飞龙

设立日期：2014年7月31日

组织形式：有限公司

批准设立机关及批准设立文号：91440300311889097B

组织形式：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3000万元

存续期限：永续经营

中国基金业协会登记备案：备案号P1014593

深圳市燕园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简称“燕园基金”）成立于2014年7月31日，注册于中国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1号，注册资本金人民币3000万元（实缴）。燕园基金由北京大学校友筹建，核心成员全部为金融行业的精英校友。燕园基金制定了完备的投资决策流程及风控体系，致力于为客户提供全方位的金融资产管理服务，实现财富的稳健增值。公司设立了投资决策委员会，并特聘请远东国际租赁有限公司作为本公司投资决策委员会的投资顾问，为公司提供投资建议。

远东国际租赁有限公司（简称“远东租赁”），成立于1991年，现注册资本10.12亿美金。是中国融资租赁行业的先行者和领先者，在医疗、印刷、航运、建设、工业装备、教育等多个产业有突出优势。远东租赁提供以融资租赁为核心的综合金融解决方案，帮助客户解决发展过程中所遇到的财务及资金问题，并积极为客户提供财务管理、商务运作、资产管理、管理咨询等全方位增值服务。

2、基金托管人

名称：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住址：深圳市福田区福华三路国际商会中心25楼

法定代表人：刘凌

四、投资基金及基金合同的主要内容情况

1、投资基金的基本情况：

（1）基金名称：远东－宏利－燕园8号私募投资基金

（2）基金的类别：契约型私募基金

（3）基金的运作方式：开放式，本基金存续期间第一次开放日为2016年12月20日-2016年12月22日，第二次开放日为2017年3月20日-2017年3月22日。此后开放日以基金管理人公告为准。基金管理人需提前15个工作日于公司网站进行基金开放期公告，并以邮件形式告知基金份额持有人。

（4）基金的投资目标和投资范围

基金的投资目标：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力争追求本基金资产的稳定增值和基金存续期间收益最大化。

基金的投资范围：1、远东国际租赁有限公司及远东宏信（天津）融资租赁有限公司拥有的资产证券化产品的收益权、融资租赁债权类产品；2、委托租赁、信托计划、证券公司资产管理计划、基金公司及基金子公司资产管理计划、私募契约型基金及有限合伙份额；3、银行存款、银行理财、场外开放式基金等金融产品，但需符合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

（5）基金的存续期限：本基金无固定存续期限，但可能根据本合同提前终止。

（6）基金的初始资产规模限制：本基金成立时委托财产的初始资产不得低于500万元人民币，且不得超过20亿元人民币。

（7）基金份额的初始募集面值：人民币1.00元。

（8）募集方式：本基金由基金管理人以非公开发募集的方式；

（9）募集投资者上限：募集投资者上限不超过200人（含）；

（10）基金份额的认购和持有限额：认购资金应以货币形式交付。委托人在初始募集期间的认购金额不得低于100万元人民币（不含认购费用），并可多次认购，初始募集期间追加认购金额应为10万元的整数倍。

（11）基金的申购与赎回的价格：“固定价”原则，即基金投资者申购和赎回本基金的价格为固定价，即面值1.00元人民币。即申购份额＝申购金额÷面值1.00元/份，赎回价格＝赎回份额×面值1.00元/份；

（12）基金的备案：本基金已完成基金备案手续，基金编号为SN4576。

2、基金份额持有人的权利与义务

（1）基金份额持有人的权利：分享基金财产收益；参与分配清算后的剩余基金财产；按照基金合同的约定申购、赎回和转让基金份额；根据基金合同的约定，参加或申请召集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行使相关职权；根据基金合同及其他有关规定，监督基金管理人及基金托管人履行投资管理和托管义务的情况；按照基金合同约定的时间和方式获得基金的信息披露资料；基金设定为均等份额，除基金合同另有约定外，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的每份基金份额具有同等的合法权益；因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违反法律法规或基金合同的约定导致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有权得到赔偿；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监管机构及基金合同规定的其他权利。

（2）基金份额持有人的义务：认真阅读并遵守基金合同的约定，保证投资资金的来源及用途合法；接受合格投资者确认程序，如实填写风险识别能力和承担能力调查问卷，如实承诺资产或者收入情况，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责，承诺为合格投资者；认真阅读并签署风险揭示书；按照本合同约定缴纳基金份额的认购、申购款项，承担基金合同约定的管理费、托管费及其他相关费用；按照基金合同约定承担基金的投资损失；及时、全面、准确地向基金管理人告知其投资目的、投资偏好、投资限制和风险承受能力等基本情况；向基金管理人或私募基金募集机构提供法律法规规定的信息资料及身份证明文件，配合基金管理人或其募集机构的尽职调查与反洗钱工作；不得违反本合同的规定干涉基金管理人的投资行为；不得从事任何有损基金及其投资人、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资产及基金托管人托管的其他资产合法权益的活动；保守商业秘密，不得泄露基金投资计划、投资意向等；申购、赎回、分配等基金交易过程中因任何原因获得不当得利的，应予返还；保证其享有签署包括基金合同在内的基金相关文件的权利，并就签署行为已履行必要的批准或授权手续，且履行上述文件不会违反任何对其有约束力的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合同协议的约定。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监管机构及本合同规定的其他义务。

3、管理费与托管费

本基金的管理费、托管费分别按该结算当期本基金每天存续的所有基金投资者投资本金总金额的0.2%、0.03%年费率计提，每日计算，逐日累计，并于本基金开放日一次性支付。

4、基金的收益分配

本基金可供分配利润为截至收益分配基准日基金未分配利润与未分配利润中已实现收益的孰低数。基金收益包括：基金投资所得红利、银行存款利息以及其他收入。因运用基金财产带来的成本或费用的节约计入收益。

收益分配原则：本基金收益分配方式为现金分红。每一基金份额享有同等分配权，收益分配时发生的银行转账等手续费用由基金份额持有人自行承担。若本合同生效不满3个月则可不进行收益分配。收益分配的基准日为可供分配利润的计算截止日。基金收益分配基准日的基金份额净值减去每单位基金份额收益分配金额后不能低于面值。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基金收益分配方案由基金管理人拟定，基金管理人按法律法规和合同约定告知基金份额持有人。在收益分配方案公布后，基金管理人依据具体方案的规定就支付的现金收益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划款指令，基金托管人按照基金管理人的指令及时进行现金收益的一次性划付。对选择转换基金份额分红方案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基金管理人在分红后的5个工作日内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寄送转换基金份额确认书，同时，由基金管理人在注册登记部门更新相应基金份额持有人账户的基金份额资料，增加分红转换基金份额。

五、投资事项对本公司的影响

为提高闲置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华仪国际在充分保障公司日常经营性资金需求，不影响其正常经营并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使用自有闲置资金投资私募投资基金，以增加投资收益，不会对公司经营及财务状况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投资风险分析

1、管理风险。在基金财产管理运作过程中，基金管理人的研究水平、投资管理水平直接影响基金财产收益水平，如果基金管理人对经济形势和投资范围判断不准确、获取的信息不全、投资操作出现失误，都会影响基金财产的收益水平。

2、收益不确定风险。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本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财产本金不受损失，也不保证一定盈利及最低收益。本次投资基金的预期年化收益率不代表最终实际获取的收益率，存在收益不确定的风险。

3、流动性风险。基金管理在运用、管理基金财产时，所投资的非现金资产可能出现无法按期变现的风险，进而导致公司投资的基金份额无法按期赎回的风险。

4、其他风险：本次投资基金可能存在投资对象违约等信用风险、投资策略风险、操作或技术风险、特定的投资方法及基金财产所投资的特定投资对象可能引起的特定风险、税收风险等风险。

特此公告。

华仪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3月20日

证券代码：600644　证券简称：乐山电力　公告编号：临2017-009

乐山电力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17年3月20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乐山市金海棠大酒店会议中心302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8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316,429,005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58.7720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廖政权先生主持，会议对议案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表决。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11人，出席4人，副董事长李琦、董事曾毅、张太金、马骏，独立董事李伟、王全喜、唐国琼因公出差未出席会议；

2、公司在任监事5人，出席1人，监事安艳清、杜品春、凌先富、何党军因公出差未出席会议；

3、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了本次会议，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16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16,389,005	99.9873	40,000	0.0127	0	0.0000

2、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16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16,389,005	99.9873	40,000	0.0127	0	0.0000

3、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16年上半年度资产核销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16,389,005	99.9873	40,000	0.0127	0	0.0000

4、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16年度资产减值准备计提和资产核销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16,389,005	99.9873	40,000	0.0127	0	0.0000

5、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16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16,389,005	99.9873	40,000	0.0127	0	0.0000

6、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17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16,389,005	99.9873	40,000	0.0127	0	0.0000

7、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16年度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16,389,005	99.9873	40,000	0.0127	0	0.0000

8、议案名称：关于预计公司2017年度日常经营关联交易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63,159,616	99.9848	40,000	0.0152	0	0.0000

关联股东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53,229,389股回避了该项议案的表决。

9、议案名称：关于续聘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17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16,389,005	99.9873	40,000	0.0127	0	0.0000

10、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16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16,389,005	99.9873	40,000	0.0127	0	0.0000

11、议案名称：关于制订《乐山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全面预算管理办法》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16,389,005	99.9873	40,000	0.0127	0	0.0000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公司2016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610,900	93.8546	40,000	6.1454	0	0.0000
2	关于公司2016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610,900	93.8546	40,000	6.1454	0	0.0000
3	关于公司2016年上半年度资产核销的议案	610,900	93.8546	40,000	6.1454	0	0.0000
4	关于公司2016年度资产减值准备计提和资产核销的议案	610,900	93.8546	40,000	6.1454	0	0.0000
5	关于公司2016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610,900	93.8546	40,000	6.1454	0	0.0000
6	关于公司2017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610,900	93.8546	40,000	6.1454	0	0.0000
7	关于公司2016年度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的议案	610,900	93.8546	40,000	6.1454	0	0.0000
8	关于预计公司2017年度日常经营关联交易的议案	610,900	93.8546	40,000	6.1454	0	0.0000
9	关于续聘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17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610,900	93.8546	40,000	6.1454	0	0.0000
10	关于公司2016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610,900	93.8546	40,000	6.1454	0	0.0000
11	关于制订《乐山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全面预算管理办法》的议案	610,900	93.8546	40,000	6.1454	0	0.0000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无。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鉴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康达（成都）律师事务所

律师：杨波　王宏恩

2、律师鉴证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等相关事宜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股东大会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乐山电力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2、法律意见书。

乐山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3月21日

证券代码：600555　900955　股票简称：海航创新　海创B股　公告编号：临2017-014

海航创新(海南)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证券事务代表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海航创新（海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17年3月20日收到公司证券事务代表黎小惠女士提交的辞职报告，黎小惠女士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职务，辞职后将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该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黎小惠女士所负责的相关工作已进行良好交接，其辞职不会影响公司相关工作的正常运行。

公司董事会对黎小惠女士在任职期间勤勉的工作和为公司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海航创新(海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三月二十一日

证券简称：金杯汽车证券代码：600609 公告编号：临2017-011

金杯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事项停牌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因本公司正在筹划资产出售重大事项，鉴于该事项存在重大不确定性，为保证公平信息披露，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造成公司股价异常波动，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经公司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自2017年3月20日开市起连续停牌。

公司将就相关事项及具体方案积极论证，尽快确定上述重大事项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并于股票停牌之日起的5个工作日内（含停牌当日）公告相关进展情况。

停牌期间，公司将根据事项的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后续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金杯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三月二十日

证券代码：600655　证券简称：豫园商城　公告编号：临2017-014

债券代码：122263　债券简称：12豫园01

上海豫园旅游商城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申请中止非公开发行股票审核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豫园旅游商城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7月29日向中国证监会申报了《上海豫园旅游商城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申请文件》，并于2015年7月29日取得中国证监会第152341号《接收凭证》，并于2015年8月4日取得中国证监会第152341号《受理通知书》，并于2015年12月31日取得中国证监会第152341号《反馈意见通知书》，并于2016年4月22日获得中国证监会发行审核委员会审核通过，并于2016年4月27日完成了封卷，并于2016年10月31日就本次非公开发行预案的修订进行了非公开股票发行的会后事项并补充封卷。

由于公司目前正在进行重大资产重组，处于停牌期，且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定价基准日为发行期首日，为避免重组事项可能对发行价格的影响，近日，公司特向中国证监会申请中止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审核。本次中止审查的申请尚待取得中国证监会的同意。公司将在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中止审查通知书后，及时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上海豫园旅游商城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3月21日

证券代码：603011　证券简称：合锻智能　公告编号：2017-005

合肥合锻智能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银行结构性存款到期归还募集资金账户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公司购买银行结构性存款的情况

合肥合锻智能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16年12月29日上午9时30分在公司第三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3,000万元人民币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17年12月31日。在决议有效期内该等资金额度可滚动使用（详见公司公告，公告编号：2016-086）。

二、银行结构性存款目前到期归还募集资金账户情况

公司2017年1月5日与兴业银行合肥分行签订《兴业银行“金雪球”保本浮动收益封闭式人民币理财产品协议书》并开立结构性存款专用结算账户，起止期限2017年1月5日至2017年3月15日到期，本次参与结构性存款的本金30,000,000.00元及理财收益170,136.99元已全部归还并转入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实际获得的收益与预期收益不存在重大差异。

特此公告。

合肥合锻智能制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3月21日